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XXX 局(本级)

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 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 部门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一)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三、2022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 (四)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 (五)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长顺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以及民事特别程序案件；对县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二）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启动的再审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书的申诉和申请再审。

（三）依法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统一管理、协调本院执行工作。

（五）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 抓好法院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考核、奖惩、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

(七) 在审判工作中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八)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由 1 家单位组成。长顺县人民法院本级是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

(三) 部门人员构成

2021 年年底我院编制 55 人，实有 55 人，退休人员 30 人，聘用人员 34 人。

单位名称	编制数	实有人数			
		小计	行政人数	事业人数	离退休人数
长顺县人民法院本级	55	85	55		30
合计	55	85	55		30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2 张报表，主要如下：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部门预算批复总表

(十)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十一)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

三、2022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1226.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26.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046.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47 万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为 12268125.84 元，2021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为 12027886.28 元，比上年增

加 240239.56 元，同比增长 1.99%，其原因是：人员职务变动，工资及人员经费增加。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12268125.84 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收入 10468196.04 元，占总收入 85.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632013.36 元，占总收入 5.2%；住房保障收入 724734.48 元，占总收入 5.9%，卫生健康收入 443181.96 元占总收入 3.62%。2021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为 12027886.28 元，比上年增加 240239.56 元，同比增长 1.99%，其原因是：人员职务变动，工资及人员经费增加。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12268125.84 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公共安全支出 10468196.04 元，占总支出 85.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013.36 元，占总支出 5.2%；卫生健康支出 443181.96 元，占总支出 3.61%；住房保障支出 724734.48 万元，占总支出 5.9%。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 8527554.69 元，占总支出 70.78%；商品服务支出 2911581.48 元，占总支出 24.18%；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07770 元，占总支出 5.0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2268125.84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268125.84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0 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013.36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2%；住房保障支出 724734.48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9%；卫生健康支出 443181.96，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61%，公共安全支出 10468196.04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5.3%。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240239.56 元，同比增长（或下降）2.0%。主要原因：人员职务变动，人员工资及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2268125.84 元，较上年增加 240239.56 元，主要原因：人员职务变动，人员工资及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2268125.8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013.36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2%；住房保障支出 724734.4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9%；

卫生健康支出 443181.96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61%，公共安全支出 10468196.04 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5.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分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12268125.84 元，较上年增加 240239.56 元，其原因是：主要原因：人员职务变动，人员工资及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58860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78%；公用经费支出 2679519.8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22%。

人员经费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及商品服务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032782 元，占人员经费的 73.6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96824 元，占人员经费的 5.68%；其他交通费用 0 元，占人员经费的 0%，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8519.84 元，占人员经费的 20.69%。公用经费主要是商品服务支出和工资福利支出支出共 2679519.84 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不含其他交通费用支出）2538519.84 元，占公用经费的 94.73%；工资福利支出支出 141000 元，占公用经费的 5.62%。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5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本年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中央及省级办案业务费开支，列入办案业务交通费，本级财政预算不安排此

项支出:二是来我们单位办案交流学习人员伙食费自理,不安排公务接待费;三是我们单位无因公出国的情况。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较上年减少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人次,来我们单位学习交流办案人员生活费自理,伙食费自行回单位报销: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为0万元、较上一年减少1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因公出国的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较上年减少37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一般性开支,继续执行压缩公用经费6%,压缩专项业务费9%用于重点支出政策本年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中央及省级办案业务费开支,列入办案业务交通费: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2022年无购车需求。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重为0%。

2022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合计	53	0	-53		

一、因公出国（境）费	10	0	-10	-100%	0
二、公务接待费	6	0	-6	-100%	0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7	0	-37	-100%	0
1、公务用车购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2679519.84 元，较上年增加 439519.84 元，主要原因：我单位人数

较上年增长各项费用也随之增长，同事办理案件数逐年增长，费用较上年也是呈增长趋势。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1229.45 万元。（详见附表）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部门（单位）2022 年主要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等工作任务其中，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2 年，我部门项目支出预算为 1226.81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专项业务、非税成本支出、基本民生配套支出等方面，其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资金 1226.81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100%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对项目情况进行简要说明。

我单位依法审判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以及民事特别程序案件；对县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预计 2022 年审执结案件大于等于 3500 件，群众满意度大于 95%，结案率大于等于 96%。因此该项目资金预计为 1226.81 万元。

(2) 实施主体。长顺县人民法院

(3) 实施周期。1 年。

(4) 年度预算安排。2022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1226.81 万元。

(五)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